##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以电子邮 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王为钢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 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 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一、《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 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申请 6,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3 年,并 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公告 编号: 临2018-058)。

#### 表决结果: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东 城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东城支行申请 3,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2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8)。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电子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1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敞口 5,000 万元),期限 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8)。

表决结果: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